

附件：

向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 海东工业园区下放省级部门行政审批权目录（第一批共 75 项）

序号	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名称	下放部门	备注
1	《青海省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目录》中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省级权限调整范围内项目）	省发展改革委	对国务院规定由地方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企业投资项目，可在我省权限调整范围内，根据园区的管理职责和功能要求及国家的有关规定，区别不同的项目类别、项目性质规模，就有关项目核准权限下放授权。对国务院明确规定必须由省级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核准的企业投资项目核准权限，不予下放。
2	新建、扩建、改建工程技术改造项目综合性节能审查	省经委	
3	设立人才中介服务机构及其业务范围审批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4	特殊工时审批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5	社会保险申报初审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社会保险实行属地化管理的，园区初审后按管理权限划分规定，向有权管理部门提交初审意见。

序号	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名称	下放部门	备注
6	外商投资项目核准		
7	中外合作企业项目协议、合同、章程及变更审批		
8	原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的变更事项审批		
9	外商投资股份公司（不包括上市公司）的变更事项（不包括公司为上市进行的变更）审批		
10	外商投资企业（专项规定的除外）不涉及批准证书记载变化的变更事项审批	省商务厅	
11	商务部批准设立的限额以下外商投资企业（专项规定的除外）的变更事项审批		
12	外商投资企业（专项规定的除外）的非实质性变更事项审批		
13	限额以上外商投资企业（专项规定的除外）不超过限额的增资事项审批		
14	限额以下外商投资股份公司的设立及变更事项审批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鼓励类、允许类总投资5000万美元以下的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其他变更事项审批和管理，单次增资金额在5000万美元以下的增资事项审批和管理，5000万美元以下的服务业领域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其变更事项审批和管理，以及由省商务厅批准设立的园区辖区内外商投资企业的变更事项审批和管理。但单次增资金额达到或者超过5000万美元，以及金融、电信领域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及其变更事项审批和管理除外，仍按法律规定办理。

序号	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名称	下放部门	备注
15	限额以下外商投资城市规划服务企业设立及变更审批		
16	原在商务部审核权限内的鼓励类产业且不需要国家综合平衡的外商投资企业（专项规定的除外）设立及变更事项审批		
17	外商投资企业（专项规定的除外）的重大变更事项（国家发改委核准的限额以上增资事项和控股权向外方转移的转股事项除外）审批		
18	外资企业设立、分立、合并审批及终止核准	省商务厅	
19	外商投资注册资本3亿美元及以下投资性公司的设立及变更事项（含原商务部批准设立的投资性公司后续变更事项）审批（单次增资超过3亿美元除外）		
20	限额以下外商投资非油气矿产勘查企业设立及变更审批		
21	限额以下外商投资非油气采矿业企业设立及变更审批		

序号	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名称	下放部门	备注
2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查	省环境保护厅	按照《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发展的若干意见》（青政〔2010〕70号）规定，凡纳入《青海省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总体规划》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管委会审批。省内其它地区发展循环经济原则上可参照执行《意见》有关政策。对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项目，按照《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青海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的通知》（青政办〔2010〕26号）的规定执行。
23	污染物排放（含临时）许可		
24	拆除、闲置防治污染设施审查		
25	福利企业资格认定	省民政厅	
26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核准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园区自行建设及社会单位建设的设施拆除时，由园区核准并报市级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27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28	挖掘城市道路审批		
29	商业活动占用城市公共绿地		
30	修剪、砍伐城市树木		

序号	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名称	下放部门	备注	
31	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暂停供水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3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园区内的建筑垃圾处置由园区自行核准；对于跨区处置建筑垃圾的，由于涉及不同城区（园区）之间的衔接问题，应当由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核准。
33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从事生活垃圾（不含餐厨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和运输服务项目的审批。
34	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的使用性质审批			
35	依附于城市道路建设各种管线、干线等设施审批			
36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37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8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39	施工许可证			
40	商品房销售许可证			
41	房屋所有权证			委托代办。

序号	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名称	下放部门	备注
42	城市规划区内临时建设许可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	许可有效期2年。
43	物业管理企业资质（三级）		
44	烟花爆竹运输许可证核发	省公安厅	由园区公安派出机关办理。
45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46	民用爆炸物品、危险化学品公路运输许可		
47	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	省交通厅	
48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车辆营运证		
49	道路运输站（场）经营许可		
50	占用、挖掘公路		
51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和跨越公路埋设、架设、修建设施		
52	公路行道树砍伐		
53	公路增设平面交叉道口		

序号	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名称	下放部门	备注
54	在公路用地范围内设置非公路标志	省交通厅	
55	设置或者拓宽铁路道口、人行过道		
56	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	省民宗委	
57	开垦禁止开垦坡度以下、5 度以上国有荒地	省水利厅	
58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59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		
60	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许可		
61	报纸、期刊、图书零售许可	省文化新闻出版厅 (省版权局)	
62	设立营业性文艺表演团体、营业性演出场所及变更登记		
63	举办营业性演出		
64	再生育子女的审批	省人口计生委	
65	退耕还林验收合格证明	省林业厅	

序号	下放行政审批项目名称	下放部门	备注
66	木材运输许可证	省林业厅	
67	建设工程占用、征用（含临时占用）林地	省林业厅	
68	食品生产许可（申报）	省质监局	
69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情况书面告知		
70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	省安全监管局	
71	企业名称预先核准	省工商局	入驻园区企业名称冠以“青海”行政区划字样的，园区先行预审，报省工商局核准后，由园区登记。
72	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登记		入驻园区公司为内资企业的，由园区登记。
73	个人独资企业营业执照注册、变更、注销、年检		
74	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注册、变更、注销、年检		
75	合伙企业营业执照注册、注销、变更、年检		